

第三轮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交办群众 举报件信息公示表（D3YN202405260005）



公示单位：昆明市呈贡区人民政府

2024 年 12 月 6 日

投诉问题	受理编号：D3YN202405260005 投诉问题：昆明市呈贡区彩云南路与聚贤街交汇处和谐家园小区对面的施工工地早晨 7 点、中午 1 点开工，噪声扰民。
办结目标	督促中铁十局集团有限公司进一步规范备案程序，文明施工，加强与项目周边居民的沟通联系，进一步降低施工噪声对周边居民的影响。
整改措施	督促施工方优化调整施工时间，规范确需连续施工作业备案程序，加强施工人员行为规范管理，做好受影响群众沟通解释工作，进一步消降低施工噪声对周边居民的影响。
整改主要工作成效	昆明市生态环境局呈贡分局牵头，已组织呈贡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出动执法力量 5 人/次，执法车辆 2 车/次，职能部门对中铁十局集团有限公司现场负责人提出了文明施工的规范要求。督促施工方中铁十局集团有限公司在项目施工中严格落实该公司制定的《雨花四号二期棚户区改造项目噪声防治措施方案》，目前施工方正在强化各工段、各工种的宣传教育，在施工过程中杜绝建筑施工工人操作不当产生的偶发性噪声情况，同时在后续的筏板浇筑等确需连续施工作业过程中，充分考虑午间的备案需要，进一步扩大宣传告知范围，持续做好群众沟通解释工作，最大限度地降低施工噪声对周边居民的影响。已办结。
自查自验和市级验收情况	2024 年 11 月 1 日昆明市生态环境局呈贡分局组织了区级自查自验，验收通过；2024 年 12 月 5 日昆明市生态环境局组织了市级自查自验，验收通过
公示说明	现将该问题整改落实情况进行公示，如有意见建议，请反馈至惠景园 D7 栋 2013 室。联系人员及电话：尹东明， 0871-67494078